

## 天津市实施“三线一单”生态环境分区管控

划分 311 个管控单元，明确每个单元管控要求，形成生态环境准入清单

近日，为促进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，天津市人民政府印发了《关于实施“三线一单”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》，将行政区域划分为 311 个生态环境管控单元，明确每个单元的污染物排放控制、环境风险防控、资源开发利用等生态环境管控要求，形成生态环境准入清单，推动构建覆盖全区域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。

据了解，“三线一单”是指生态保护红线、环境质量底线、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。《关于实施“三线一单”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》明确了总体目标，到 2025 年，建立较为完善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，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，生态环境质量进一步改善，生态环境功能得到基本恢复，产业结构和布局进一步优化，经济社会与生态环境保护协调发展的格局基本形成。到 2035 年，建成完善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，生态环境质量根本好转，生态系统健康安全，经济社会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实现良性循环，基本实现人与自然和谐相处、共生共荣。

《意见》确定了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和准入清单，全市共划分优先保护、重点管控、一般管控三类 311 个生态环境管控单元（区）。其中，优先保护单元（区）111 个，包括生态保护红线、自然保护区、湿地公园、重要湿地，以及自然岸线和海洋特别保护区等，主要是依法禁止或限制大规模、高强度的开发建设活动，严守生态环境底线，确保生态环境功能不降低。重点管控单元（区）180 个，包括中心城区、城镇开发区域、工业园区，以及工业与城镇用海、港口及特殊利用区域，主要是加强污染物排放控制和环境风险防控，进一步提升资源利用效率，优化工业园区空间布局，强化污染治理，促进产业转型升级改造。一般管控单元（区）20 个，包括除优先保护和重点管控单元（区）之外的其他区域，主要是生态环境保护与适度开发相结合，开发建设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基本要求。

据悉，“三线一单”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将作为产业布局、结构调整、重大项目选址等方面的重要依据，支撑产业准入清单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[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\\_4839](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_4839)

